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16,226.76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3.46%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宇集团”或“公司”）于近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众安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交行众安”）签订《保证合同》。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宇房产”）已取得交行众安三年期最高债权 58,000 万元人民币，征信条件：公司为此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，西宇房产以其所持富政储出【2020】20 号地块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。

本次担保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28.5 亿元（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），其中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6 亿元，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2.5 亿元。

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，西宇房产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83.21%，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亿元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资产负债率	股东大会审批额度	前次使用剩余额度	本次使用	本次剩余额度
公司	控股子公司	≥70%	22.5	13.8	5.8	8
		<70%	6	4.8	0	4.8
		合计	28.5	18.6	5.8	12.8

二、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

- (1) 被担保人名称：杭州西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- (2) 成立日期：2019 年 9 月 10 日
- (3) 注册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街道富闲路 9 号银湖创新中心 11 号楼 2 层 262 室。
- (4) 法定代表人：王轶磊
- (5) 注册资本：10,000 万元人民币
- (6) 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等（详情请见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）。
- (7)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：西宇房产系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- (8)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西宇资产总额 0.07 万元，负债总额 0.1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-0.03 万元，2019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，净利润-0.03 万元（以上数据经审计）。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西宇房产总额 59,057.75 万元，负债总额 49,141.67 万元，所有者权益 9,916.08 万元，2020 年度营业收入 0 万元，净利润-83.89 万元（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）。

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，西宇房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三、协议的主要内容

概述之相关协议，广宇集团作为保证人与交行众安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本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提交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（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）为 7,500 万元，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.2%；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220,326.76 万元，本次提供担保 58,000 万元，合计占公司 2019 年未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81.68%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保证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2月25日